

辽宁理工学院创新创业学院文件

辽理工创发〔2023〕23号

关于举办辽宁省大学生数字艺术设计大赛校赛的通知

一、竞赛宗旨

大赛旨在为大学生提供丰富多彩的艺术实践活动，为艺术类教育教学成果展示搭建平台。挖掘创新能力，推荐新人新作，搭建交流平台，促进多元交流，希望能够最广泛的吸纳具有创新性的空间设计作品，最大限度的评选并表彰当代大学生的创新性作品，以促进美术与设计文化的广泛交流。为设计行业输送新鲜血液，为中国设计事业的发展创造价值。

二、组织形式

本届大赛由创新创业学院主办，艺术与景观设计学院承办。

三、竞赛对象

学校相关专业在读本科生

四、竞赛内容、方式

本竞赛采取学生自愿报名、公开评选的方式，依据活动方案要求提交相应的参赛作品，以个人或小组形式参赛均可。

（一）参赛类别：

1.建筑艺术设计类：包含商业建筑、文化建筑、居住建筑等创意设计。

2.景观与规划设计类：包含城乡规划、公共环境景观、景观照明、住宅庭院等创意设计。

3.室内空间设计类：包含室内公共空间、室内住宅空间、展示空间、家具、室内陈设等创意设计。

（二）作品要求

1.应体现对社会、文化、历史及环境的关注，有正确的价值导向；

2.有明确的设计目标和问题意识；

3.清晰地表达设计分析思路和设计思考过程；

4.设计的调研和分析，也即其设计思维和设计逻辑应该是设计的一部分要特别体现出来，倡导创新性和独特性的符合设计目标逻辑的设计成果；

5.包含符合国家相关专业规范要求的完整的设计图纸内容；

6.运用电脑软件设计绘图，通过效果图方式客观真实地表达设计效果与设计意图；

7.版面要图文并茂，内容完整，表达清晰。原图 A3 尺寸，图纸分辨率要求不低于 300dpi 印刷质量，以便专家复评、作品出版使用，提交 jpg 格式电子。设计作品标注：作品名称、作品设计者、学院专业、班级、学号、指导教师。每个人上交作品数量不限，可交单件作品、系列设计作品。

五、报名时间、竞赛时间、竞赛平台及进入方式

作品报送时间：2023年5月18日—2023年6月5日

2023年6月6日作品初评阶段由竞赛组委会聘请专业教师组成竞赛评审委员会，在收到的作品中，评选出各类别数量不同的作品入围。

2023年6月末：获奖作品公示。

六、评奖办法

按参赛人数的10%、20%、30%分别设置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。依据《辽宁理工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创新学分认定标准》，校级一等奖获得2创新学分、校级二等奖获得1.5创新学分，校级三等奖获得1创新学分。

七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孙晶晶

联系方式：13904167505

QQ群号：273907756

附件1：辽宁省大学生数字艺术设计大赛校赛实施方案

附件2：辽宁省大学生数字艺术设计大赛校赛参赛报名表

